

彰化縣竹塘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2541彰化縣竹塘鄉竹塘村竹林路1
段305號

承辦人：民政課長 黃錦城

電話：8972001

傳真：8971145

電子信箱：ntws41@ems.chutan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竹民字第11200133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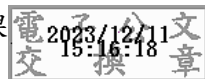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生育補助公告令、生育辦法總說明及對照表、彰化縣竹塘鄉生育補助實施辦法
(376477500A_1120013390_ATTACH1.pdf、376477500A_1120013390_ATTACH2.
doc、376477500A_1120013390_ATTACH3.docx、
376477500A_1120013390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竹塘鄉生育津貼補助辦法」公告、令、辦法
條文及總說明各1份，敬請彰化縣政府准予備查，另惠請
受文機關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0條、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
彰化縣竹塘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3次臨時大會第3號議決案
(112年10月19日竹鄉代人字第1120000721號函)辦理。

正本：彰化縣政府、全國各鄉鎮區公所(彰化縣竹塘鄉公所除外)、竹塘鄉各村村辦公
室'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112/12/11



1120035351